

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本人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被选举为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就任以来，本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规定，忠实履职、勤勉尽责，积极参加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坚守客观、公正的原则，独立行使表决权，积极发挥独立董事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的作用，保障公司规范运作，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本人在 2024 年度任职期间内的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本人基本情况

张宪胜，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正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河南财经政法大学硕士研究生校外导师。曾任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总会计师（财务负责人）、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部长、财务部总监、审计部部长、审计与法律事务部部长、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管理及资本运营一级首席专家，已离岗休养。现任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独立董事。

报告期内，本人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相关情形，在后续的履职过程中，本人将持续关注及核查独立性情况，确保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要求。

二、2024 年度履职概况

（一）出席董事会及股东会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秉持勤勉尽责的态度，积极参与公司治理工作，以现场或通讯方式参加了公司 5 次董事会会议、1 次股东会会议，未发生委托出席或缺席的情形。对于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的重大事项，本人从严把关，均要求公司事前充分提供相关资料，以便在会前能全面了解有关情况；在会议上，本人从专业视角出发，积极参与议题的讨论，独立、客观、审慎地参与决策，保障董事会决策科学合理、切实可行。本年度，本人对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均投了同意票，无反对或弃权的情况。

（二）参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作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主任委员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委员，召集并主持 3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参加 2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并与其他独立董事召开 1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未发生委托出席或缺席的情形，也未发生否决议案的情况。本人按照相关委员会议事规则及公司《独立董事制度》规定，切实履行职责，对审计委员会审议的公司 2024 年定期财务报告、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等事项，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方案调整等事项，以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讨论的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认真研究，积极发挥专业咨询作用，协助董事会科学、高效决策。

（三）行使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未行使过独立董事特别职权。

（四）与内部审计机构及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及年审注册会计师保持联系，密切关注公司内外部审计工作动态，定期获取内部审计工作报告，了解内部审计计划执行情况；通过见面会等形式与其他独立董事共同听取年审注册会计师及公司财务负

责人对年度审计工作的汇报，持续关注年审工作进展，加强与相关方沟通协调，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作用，保障公司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年度报告，为股东及其他利益相关者提供可靠的决策依据。

（五）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始终将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置于工作的核心位置，对可能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事项从严把关、谨慎决策、加强监督，未发现公司关联交易、财务信息披露、内部控制等重大事项中有违法违规、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在公司董事会上，本人站在客观、公正、科学的角度，对相关重大事项进行深入分析与专业判断，独立地行使表决权，确保董事会决策充分考虑中小股东利益。此外，本人积极利用参加公司股东会等机会，加强与中小投资者交流，了解中小投资者的关切，倾听中小投资者的意见，切实维护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六）现场工作情况及公司配合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高度关注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管理及内控运行等方面的情况，积极利用参加会议、现场考察等方式，主动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内部控制执行、重大决策落实等有关情况，全年现场工作时间为 10 天。在日常工作中，本人充分借助电话、微信和电子邮件等沟通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及相关工作人员维持紧密联系，确保能及时准确地掌握公司运行动态，有效履行监督职责。此外，本人高度关注宏观环境、市场态势及行业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密切留意公司相关舆情报道，审慎地履行监督和指导职责，全力助推企业稳健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与本人保持常态化沟通，定期汇报公司经营情况及相关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公司有关部门全力配合提供有助于本人进行独立判断、履行职责的相关资料，为本人参与董事会等会议及实地考察活动提供全方位的便利

条件，对本人顺利履职给予了有力的支持与保障。

三、独立董事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对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或讨论的事项予以重点关注，依据所掌握的信息及自身专业能力对相关事项秉持严谨的态度，作出独立的判断，审慎地行使表决权或发表意见。通过对公司关联交易、定期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等重大事项进行监督核查，认为相关事项及其决策过程、执行情况和信息披露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未发现有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四、总体评价

2024 年，本人恪守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从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角度出发，保持独立判断参与决策，秉持审慎态度加强监督，发挥专业特长出谋划策，助力公司规范运作、稳健发展。

2025 年，本人将继续保持积极进取态度，通过持续学习，不断更新知识体系，提升履职能力，围绕公司战略规划与业务发展，充分运用专业知识与实践经验，提出建设性意见，助力企业把握机遇、应对挑战，实现持续稳健发展。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之签字页）

张宪胜：_____

2025 年 3 月 22 日